

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联系（地址：淄博市临淄区齐兴路 101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20462；电子邮箱：lzfjgjbgs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围绕中心工作聚焦群众需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聚焦重点领域，提升主动公开实效。精准把握公开范围与重点，聚焦民生服务、重大项目推进等核心领域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及时发布权威信息。严格落实主动公开时限要求，优化信息发布流程，确保公开内容准确、全面。本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5 条，其中物价收费信息 19 条、重大项目类信息 18 条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（二）规范办理流程，优化依申请公开服务。健全完善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全流程工作机制，明确各

环节责任分工与办理时限。耐心做好申请人沟通解释工作，精准回应申请诉求，确保每一件申请都得到依法规范处理。本年度共接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办结，未发生相关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。

(三) 强化全流程管控，提升信息管理水平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对拟公开信息进行多级审核，确保信息公开安全合规。同时，加强公开信息分类与动态管理，梳理完善信息公开目录提升信息管理的规范化水平。

(四) 整合多元渠道，夯实平台建设基础。优化门户网站公开专栏设置，及时更新发布信息，畅通群众意见反馈渠道，形成平台协同发力的公开格局。

(五) 健全长效机制，强化监督保障力度。定期开展《条例》学习培训与工作自查，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同时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广泛收集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持续改进工作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3	0	0	0	0	0	13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3	0	0	0	0	0	13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申请后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” 要求缴 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	13	0	0	0	0	0	13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存在更新滞后现象，相关工作人员依法依规、主动履职公开的意识尚需强化；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专业能力有待提升，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相关政策法规、工作规范的学习存在碎片化、浅表化问题，未能形成系统认知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方面，强化政务公开专栏的日常运维监管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全流程审核机制，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公开配套管理制度，保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与精准度。另一方面，统筹安排政务公开岗位人员参与专题培训，切实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履职能力与数字化政务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2025年度，区发展和改革局共办理区级人大代表建议9件，政协提案12件。我局紧扣建议与提案核心内容，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及时间要求提前谋划推进相关工作，切实保障建议、提案办理的质量与实效。

（三）本部门在政务公开制度、内容、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。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体系，优化信息公开运作流程，细化各科室职责分工，保障政务公开工作

及时高效落地。二是积极回应群众诉求。健全互联网、信函等多元受理渠道，及时发布信息以便利群众获取；针对依申请公开事项，主动与申请人对接，厘清信息需求，做好详尽解释说明。

（四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本年度，我单位严格落实《2025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细化任务、压实责任，聚焦民生服务、重大项目等重点领域依法公开。规范发布流程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各项任务按期推进，持续提升政务透明度与公信力。